

#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 文件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琼科协〔2026〕16号

---

## 关于开展 2026 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 宣传选树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科协、科技管理部门，各市县党委宣传部，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为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决定联合开展 2026 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宣传选树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挖掘和选树一批

长期扎根科研一线、事迹感人、贡献突出的先进科技工作者典型，生动展现科技工作者赋能自贸港建设的时代风采。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坚持心怀“国之大者”，坚持“四个面向”，为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海南自贸港实践贡献智慧和力量。

## **二、活动时间**

2026年3月—6月

## **三、主办单位**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 **四、推荐范围**

推荐候选人选须为中国国籍，目前在海南工作的科技工作者，注重从基层和科研一线选拔。

## **五、推荐标准**

（一）政治坚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坚定。遵守宪法和法律，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

（二）事迹感人。长期扎根科研一线，工作贴近实际、贴近群众，精神可追可及，在故事性、典型性、示范性和导向性方面表现突出。

（三）道德高尚。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品行端正、学风优

良，恪守科研诚信，个人社会信用记录良好，无负面舆情及潜在舆情风险。

（四）业绩显著。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健康服务、农业发展、科学普及或其他科技为民领域取得突出成绩，特别是为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服务国家重大需求、高标准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等方面作出重要贡献。

（五）影响广泛。在科技界及社会公众中认可度高，声誉良好，原则上应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荣誉，具备一定的宣传基础和持续传播潜力。

（六）注重导向。推荐候选人要重点关注青年科技工作者典型，原则上45岁以下的青年科技工作者推荐比例不低于20%，并注意推荐一定比例的女性科技工作者。

已获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荣誉称号的科技工作者，原则上不再作为推荐人选。

## 六、活动安排

本次活动以坚持“四个面向”，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和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为主线，深入挖掘10名具有代表性、业绩突出、事迹感人的科技工作者先进典型，并于2026年5月30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期间举行发布仪式。

（一）广泛动员（3月下旬）。主办单位联合印发活动通知，发布活动具体内容，动员组织各地方、各学会、各单位积极开展2026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宣传选树活动，深入挖掘科技工作

者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和科技创新的感人事迹。

（二）组织推荐（3月下旬—4月中旬）。各推荐单位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开展遴选推荐工作，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注重向基层一线倾斜。推荐过程须按照民主程序确定人选，并采取适当方式征求推荐人选组织人事、纪检监察等部门意见，在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分别进行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三）名额分配。各市县科协联合本级党委宣传部、科技管理部门推荐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以下简称“候选人”，海口、三亚、儋州推荐不超过5名，其他市县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推荐本学科候选人不超过2名；各高校科协、科研院所、企业（园区）科协等推荐本单位候选人不超过2名。所有候选人均应通过上述推荐渠道产生，不接受个人申请。同时具备多个推荐渠道的，只能通过一个推荐单位推荐。各推荐单位要按照推荐范围和推荐标准严格把关，做到好中选优，确保质量。

（四）提交材料（截止日期：4月19日17时）。各推荐单位须在规定日期前，将加盖公章的书面推荐材料报送至活动办省科协宣传文化部（海口市琼山区江城湖路100号12栋103室），同步提交电子版材料至邮箱（[hnkx2024@163.com](mailto:hnkx2024@163.com)）。推荐材料应客观、准确、完整，不得涉及国家秘密，推荐材料包括：

1.推荐工作情况报告1份，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候选人选需提供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1张（电子版），以及体现其先进事迹的工作或生活照片3至5张（高清）。照片要求如下：

①标准照要求：头部占照片尺寸的2/3，照片尺寸为320×240像素以上，文件大小为100~500K之间，格式为jpg，文件命名为“姓名-推荐单位”；

②工作照要求：照片大小在1M以上，格式为jpg，文件命名为“姓名-工作内容”；

所有照片请随推荐材料一并提交电子版，与纸质材料保持一致；

3.《2026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2份（附件1）；

4.《2026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汇总表》1份（附件2）。

以上材料电子版一并发送至邮箱：[hnkx2024@163.com](mailto:hnkx2024@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姓名+单位+推荐单位”，Word版和PDF版各一份。

（五）评选发布（4月底至5月上旬）。活动办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选，综合考虑候选人的政治表现、工作业绩、社会贡献、事迹感染力及社会影响力等因素，并最终确定10名2026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拟选树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在主流媒体发布。

（六）举办发布仪式（5月30日）。结合2026年“全国科

技工作者日”海南省系列活动，举办 2026 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发布仪式，为当选者颁发荣誉证书。仪式将邀请省领导、主办单位负责同志以及部分科技工作者出席。

（七）集中宣传展示（5月下旬—6月）。由省委宣传部牵头，组织省内主流媒体对“最美科技工作者”先进事迹进行集中深入报道。主办单位将策划制作专题宣传片，并通过中央驻琼媒体及省级主要媒体等平台进行多平台、立体化宣传展示，生动展现海南科技工作者的卓越贡献和创新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热爱科学、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

（八）深化学习宣传。各单位要将学习宣传“最美科技工作者”先进事迹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实践、座谈交流、志愿服务等活动，讲好新时代科技工作者故事，弘扬科学家精神，有关学习宣传情况及时报送活动办。

## 七、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加强科技界思想政治引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确保活动扎实有效开展。

（二）密切协调配合。主办单位及各推荐单位要加强沟通，形成工作合力，共同做好人选推荐、事迹挖掘、宣传报道等工作，确保活动质量和影响力。

（三）严格评选程序。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

则，严格对照标准，规范推荐程序，确保推荐人选经得起检验。可与相关评选活动统筹，减轻基层负担。

（四）注重宣传实效。创新宣传方式，拓展传播渠道，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引导力。宣传要贴近实际、贴近群众，力戒形式主义，使典型故事真正深入人心，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社会公众。

## 八、联系方式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宣传文化部

联系人：林文 电话：65393360 13807630581

电子邮箱：hnx2024@163.com

附件：1.2026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2026年海南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汇总表



